

证券代码：870207

证券简称：氢动益维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 北京氢动益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本次会议召开的议案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会议通知以公告形式发出，符合公司章程约定的通知形式。由此，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21 日 14:00。

预计会期 0.5 天。

#####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5月17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胡波、孙硕律师。

##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北京氢动益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北京氢动益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 （二）审议《关于<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2018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 （三）审议《关于<2018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

- （四）审议《关于<2018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

- （五）审议《关于<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氢动益维：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六）审议《关于<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编制的《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为了贯彻落实公司经营目标，结合经济环境，公司制订了《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八）审议《关于<授权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授权公司使用年度滚动累计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固定收益类或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氢动益维：授权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九）审议《关于<2018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鉴于公司发展需要，对 2018 年度利润暂不进行分配。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 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凭委托人身份证或者其它有效身份证明、委托人账户卡、委托人持股凭证、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或者其它有效身份证明办理登记。
3. 法定代表人代表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凭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股东公章）、法人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者其它有效证明办理登记。

4. 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凭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股东公章）、法人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股东公章）、出席者身份证或者其它有效身份证明办理登记。

5.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年5月17日 15:30 至 2019年5月17日 17: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李广臣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东里1号 CF28-D 邮政编码：100025 联系电话：010-57892618 传真：010-57892622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交通费、食宿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氢动益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氢动益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氢动益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8日